

GF—2015—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渭南市马家沟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沥液及填埋气体收集导排处理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发包人: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设计人: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市政甲级、建筑甲级 (A143000768)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代号: _____

签订日期: 2025 年 09 月 10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渭南市临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设计人：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渭南市马家沟生活垃圾
填埋场渗沥液及填埋气体收集导排处理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
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渭南市马家沟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沥液及填埋气体收集导排
处理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渭临政审投发【2025】41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包括渗沥液处理厂更新改造(渗滤液处理规模 250t/d)、
填埋库区渗沥液收集导排工程、填埋气体收集导排工程及浓缩液全量化处理工
程。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5. 工程投资估算：约 4300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说明书、图纸和概
算书)，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 1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1)《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5 年版)；

(2)《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51-2009)；

(3)《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40-2010)；

(4)《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2-2021)；

(5)《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技术规范》(GB50869-2013)；

(6)《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

(7)《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 18772-2017);

(8)《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维护技术规程》(CJJ 93-2011);

(9)《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沥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试行)》(HJ564-2010)

(10)《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标准》(CJJ/T150-2023);

(11)《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范》(GB 51220-2017);

(12)《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防渗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 51403-2021)

其他现行相关设计标准规范。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包括渗沥液处理厂更新改造、填埋库区渗沥液收集排工程、填埋气体收集导排工程及浓缩液全量化处理工程。

2. 工程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并在施工过程中配合进行施工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5 年 09 月 10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5 年 10 月 09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595,000 元(大写: 人民币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李小宝。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种晓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项目所在地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发包人 4 份，设计人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渭南市临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发包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渭南市临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 105 027 303 998 77A

单位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胜利大街东段

电话：0913-8139358

开户名称：渭南市临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零余额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渭南分行东风街支行

银行账户：2605 0448 2920 0078 493

日期：2025 年 09 月 10 日

设计人：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18 号

电话：0731-85383359

开户名称：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

银行账号：4300 1539 0610 5000 2926

日期：2025 年 09 月 10 日